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生自治會

第十二屆會長、副會長選舉辦法

一、依據：

1. 本會會長副會長選舉罷免法。
2. 本會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工作計畫。
3. 本校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二、選舉方式：

1. 會長、副會長候選人採「聯名登記」參選；會長、副會長可分屬不同班級。
2. 採無記名單記投票法，由得票數最高之一組當選。

三、候選資格：

1. 本校高中部註冊在籍學生。
2. 至登記截止日前無被記小過一次（含）以上之處分。
3. 對學生事務推動有熱忱者。

四、登記事項：

1. 日期：
 - (1) 登記期間：113 年 5 月 1 日（三）至 5 月 6 日（一）24:00 止。
 - (2) 公布候選人名單（經本會選舉委員會審查候選人資格後）：112 年 5 月 8 日（三）。
 - (3) 號次抽籤：113 年 5 月 9 日（四）中午 12:30 於晤談室辦理。
 - (4) 抽籤順序依登記先後次序決定，當天未到者，由選委會代抽。
2. 登記方式：欲參選之同學於登記期間內，備妥下列資料一併送達選委會主任委員高 209 蔡奇霖同學（yp11131131@yphs.tp.edu.tw）及本校學生事務處社團活動組王欄綦組長（my000086@yphs.tp.edu.tw）：
 - (1) 聯名參選登記表。（如附件 1，請繕打後以電子檔案繳交）
 - (2) 參選人一年內半身相片電子檔。（請隨報名表以電子檔案繳交）
 - (3) 參選人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2，請於列印後填妥相關資料並由家長簽名後掃描或拍照回傳之，同時紙本送交高 209 蔡奇霖同學）

五、競選宣傳活動：

1. 競選期間：113 年 5 月 10 日（五）12:55 至 113 年 5 月 29 日（三）24:00 止。
2. 方式：實體及網路宣傳。
3. 宣傳對象：本校高中部註冊在籍學生。

六、理念發表會：

1. 時間：113 年 5 月 24 日（五）12:00~12:20。
2. 地點：視聽教室（綜合大樓一樓）。
3. 理念發表會將全程實施同步公開播送，相關說明俟日後擇期公告。

七、投票：

1. 時間：113 年 5 月 30 日（四）全日各節下課及午間（11:50~12:20）時段。
2. 方式：實體投票。
3. 地點：進英樓四樓平台處。

八、公告投票結果：113 年 5 月 31 日（五）於本校網站首頁、學生事務處公佈欄及本會社群媒體 Instagram 公示之。

九、公告當選名單：陳請校長核可後，113 年 6 月 1 日（一）於本校網站首頁、學生事務處公佈欄及本會社群媒體 Instagram 公示之，如對投票結果有疑義者應於公示後三日內向選委會提出申訴。

十、注意事項：

1. 各候選人之助選員均應為本校學生。
2. 各候選人報名後應遵守選委會公告之事項。
3. 當會長、副會長選舉之候選人僅一組登記參選時，投票人數須達全體選舉人百分之三十以上，且有效贊成票過半，始為當選。
4. 投票日當天嚴禁一切宣傳活動。
5. 競選期間各項競選活動照本校之規定辦理。（違者取消候選資格）
6.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之。
7. 競選期間達小過乙次（含）以上之處分，自動喪失參選資格。
8. 如有疑問請洽學生事務處社團活動組王欄蓁組長或選委會主任委員高 209 蔡奇霖同學。

十一、重要時程表：

日期	項目	備註
5/6	參選登記截止日	最後登記時間：24:00
5/8	公告候選人名單	
5/9	候選人號次抽籤	地點：晤談室
5/10	發布選舉公報、競選時間開始	競選時間自當日 12:55 始
5/24	理念發表會	時間：12:00~12:20
5/29	競選時間截止日	至 24:00 止
5/30	投票日	當日嚴禁各類宣傳活動
5/31	公告投票結果	
6/3	公告當選人名單	對投票結果有異議者應於三日內向選委會提出申訴
6/6	截止受理異議申訴	至 24:00 止